

李长红 11.14

灵沙乡 2024 年脱贫人口第二批外出务工 一次性交通补贴人员公示

为进一步稳定外出务工规模，提高外出务工质量，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平罗县脱贫人口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经我乡审核，马丽萍等 1 人符合脱贫人口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政策，现将 灵沙乡 2024 年脱贫人口第二批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人员花名册 进行公示（名单附后），公示期为 2024 年 11 月 8 日--11 月 18 日，公示期 10 天。如有异议，请向乡人民政府提出。

联系人：李长红

监督电话：6801081

举报电话：12317

平罗县灵沙乡人民政府

2024 年 11 月 8 日

